



机构和阿根廷关于对阿图恰动力反应堆设施 实施保障的协定条文

1. 《阿根廷共和国、巴西联邦共和国、巴西 - 阿根廷核材料衡算和控制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实施保障的协定》¹ 于1994年3月4日生效。

2. 由于上述协定对阿根廷生效，已中止根据1972年10月3日阿根廷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对阿图恰动力反应堆设施实施保障的协定² 实施的保障。

¹ INFCIRC/435.

² INFCIRC/168.